

马来西亚华校董事联合会总会（董总）

Persekutuan Persatuan-Persatuan Lembaga Pengurus Sekolah China Malaysia
United Chinese School Committees' Association of Malaysia (UCSCAM)

董总署理主席邹寿汉致丹斯里拿督斯里方天兴公开信

编号：总字 145/13/lka
日期：2013 年 6 月 19 日

敬致：尊敬的丹斯里拿督斯里方天兴

您好。

对于当前关丹中华中学建校问题的论争，我有必要说明一些重要的事实，并重申董总对相关事态的立场和看法。

一、董总为华教六十年如一日

董总成立近 60 年，对于维护与发展马来西亚华文教育事业，我们的立场是鲜明的，态度是坚决的；对于抗击不合理、不公平的单元化教育政策，争取华教生存与发展的空间，我们始终秉持合情、合理、合法的斗争方式；对于涉及大是大非的原则性课题的抗争，我们从没有过妥协与中断；我们也注意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集思广益，确保争取工作的最大效益，例如争取修改《1990 年教育法令草案》(即后来的《1996 年教育法令》)改善华教待遇，我们从 20 世纪 90 年代初开始即联合七大华团，研拟对策，向当局提交了反建议书。希望丹斯里方能够读读董总五六十年历史，了解董总对华文教育争取工作的执著与一贯立场原则。

二、 首相建议分校形式复办关丹独中

丹斯里方，您是否还记得您曾在一个“关丹独中课题新闻发布会”上说过这样一段话：（参见“华总网站”www.huazong.my/node/1955）

“直到两年前，即 2010 年 7 月 3 日由华总在关丹主办的‘一个马来西亚万人宴’上，我们向首相拿督斯里纳吉敦拉萨提呈了要求复办关丹独中的备忘录。首相了解之后建议我们以分校的方式进行，首度亮出了绿灯！”

您所说的 2010 年 7 月 3 日在关丹举行的“一个马来西亚万人宴”，我也出席了。当时与会嘉宾和诸高官显要，都为纳吉首相建议以分校形式复办关丹独中并给予口头承诺 (sokong penuh) 与祝福，雀跃万分。我也感受到当时的喜悦。

三、 教育部拒绝吉隆坡中华独中在关丹设立分校

2010 年 8 月 27 日，董总联同吉隆坡中华独立中学为配合响应纳吉首相 7 月 3 日在关丹的建议，向纳吉首相提交在关丹设立“吉隆坡中华独中分校”的申请函。（参看 2010 年 7 月 28 日《星洲日报》独家报道）

然而，2011 年 1 月 7 日，教育部公关组在教育部官方网站回应 2010 年 12 月 29 日《中国报》关于华社促请教育部尽速处理关丹复办独中申请的报道，声明教育部目前及未来都不会考虑在关丹设立华文独中的申请，因为政府的政策是维持现有 60 所华文独中的现状；设立华文独中并未反映整体教育概念，而华文独中没有使用教育部规定的课程，不符合国家教育政策。

丹斯里方，您注意到了吗？纵使在那么多的达官贵人面前，首相给予的口头承诺居然让副首相主导的教育部给拒绝了！相信您一定会和我一样感到惊讶！

同时，我们也应该注意到，2011 年 10 月 24 日副首相兼教育部长丹斯里慕尤丁在国会总结“2012 年财政预算案法案”讲词摘录：

“《1996 年教育法令》第 16 条文如此解释。只有三种教育机构可以获得成立，即政府教育机构、政府资助教育机构及私立教育机构。

“有鉴于此，在有关法令下，是没有任何条文可以使用来建立一所与原有华文独立中学特色一样的新独中或是分校。

“尽管如此，在《1996 年教育法令》第 151 条文下，60 所华文独中将继续操作及维持现状。”

四、 关于在关丹设立一所华文中学的建议

2012 年初，您多次约我和叶新田主席见面，传达副首相兼教育部长慕尤丁关于在关丹设立一所华文中学的建议。印象最深刻的是在吉隆坡燕美路 SAKURA 餐厅的一次面谈，那次谈话时间超过午夜 12 点。我们历次面谈的主要内容如下：

(1) 您建议在关丹设立一所国民型中学分校，并要求董总接受和给予支持。我们明确地表示，这是政府应尽的责任，董总不会表达同意与支持的态度，因为这不是设立华文独中，我们没有理由给予承认；同时我们也没有权力反对与阻止。

(2) 我们建议在关丹设立真正的华文独中，为避免“独中”校名引起敏感课题，我们甚至建议以“敦拉萨中学”、“慕尤丁中学”等为校名。据您稍后的回应，这项建议不获有关当局接受。

(3) 您也提出东马微型独中迁校关丹的建议。我们对这个建议是有共识的，但也认识到要获得东马独中的响应恐有困难。因此，建议由您出面与东马微型独中洽谈，我们愿意从旁协调，以促成有关计划的落实。据您后来的回应，东马微型独中基于创校传统和造福区域子女接受独中母语教育的需要，没有意愿迁校。

(4) 您也建议开办国际学校。我们认为国际学校一向予人高收费、贵族化形象，而且收生条件也有诸多限制；并不符合华社需求。我们也认为，凭您个人的财力，在关丹开办国际学校，根本无需要得到董总的认可。

关于开办国际学校事，您也有这样的回应：当局是可以允许这所国际学校全额招收本地学生。可巧的是，2012年7月21日教育部副部长魏家祥表示，教育部放宽国际学校招收本地学生比例的限制。

(5) 最后，您建议设立一所新模式的中学，其课程6个核心科目（马来西亚文、历史、地理、生活技能科、数学、科学）必须以马来西亚文教学，其它科目可以中文教学。我们不认同，也不会接受这种办学模式。因为它不是我们寻求在关丹复办华文独中的办学模式；再说政府也完全可以开办这种办学模式的学校，这是政府的责任与权力，不需要寻求董总同意。但是，您却执意要我们同意与接受。

上述面谈都没有取得共识，我们只好主催“520申办关丹华文独中和平大集会”，寻求在关丹设立一所华文独立中学。

五、 教育部发出关丹中华中学批文

2012年5-6月间，申办关丹独中事态有了戏剧化的演变，丹斯里方，您注意到了吗？

2012年5月22日，副首相兼教育部长慕尤丁表示：基于教育法令和政策，以及过去的决定和历史协议，华文独中的数量维持现状；除非修改教育法令和政策，否则作为教育部长的他没有权力对关丹开办华文独中事宜做出决定。

2012年6月14日，副首相兼教育部长慕尤丁表明，华文独中维持现状或不增加数量，是60年代华文中学改制时期各方面的共识；华文独中如要发展，就须要改制成为国民型中学。

丹斯里方，对于上述副首相的谈话，相信您一定会和我一样感到失望和难过。

解铃人还需系铃人

2012年6月15日，吉隆坡中华中学董事会再度致函教育部以申请在关丹设立一所新的私立中学（已经不是原先申请设立“吉隆坡中华独中分校”的形式）。

同日，内阁会议原则上同意在关丹设立一所中学，并指示马华公会“在不违背教育政策和法令的前提下”提出具体建议方案。

2012年6月18日，马华公会主要领导（拿督斯里蔡细历总会长、拿督斯里廖中莱署理总会长、拿督斯里江作汉总秘书、拿督魏家祥副教长）会见副首相兼教育部长慕尤丁，面呈《独中新模式建议书》，为关丹复办独中提出方案。教育部也成立了一个由魏家祥副部长领导的技术小组，以“最快的速度”处理吉隆坡中华独中提交申办关丹中华中学申请书。（参见2012年6月19日《星洲日报》报道）

2012年7月26日，教育部发出关丹中华中学批文，但具体内容秘而不宣，引起董总与华社的关注。

丹斯里方，您注意到了吗？这一所关丹中华中学，竟然是在提出申请同日获得内阁批准，并只经1个月又11天即得到教育部发出批文；相信您一定会赞扬政府部门办事效率之高。

丹斯里方，我有一个建议，上述关丹中华中学的申办是得到马华公会四位领袖的协助，经由教育部副部长魏家祥博士所领导的技术小组神速处理而完成的。所以应该把关丹中华中学批文退回要求修改处理。因为解铃还需系铃人。相信会得到您的认同。

六、设立独中分校

2013年4月1日，董总代表团与纳吉首相商议改善华教问题，董总建议以宽柔中学古来模式在关丹及其它地区设立独中分校，首相认为这只是行政层面的问题。

2013年4月29日，首相纳吉在新山宣布政府批准宽柔中学在新山东北区设立第二分校，有关条件与1999年成立宽柔中学古来分校一致。原教育部副部长魏家祥随即补充说明，宽柔中学第二分校办学比照宽柔中学古来分校模式，这可以省却改变课程纲要事宜。

丹斯里方，您是否能了解独中建校新的发展形势和魏家祥副部长谈话的含意？

七、独中统考的性质与定位

关于独中统考的性质与定位问题，1997年6月间，有两位人士曾做出如下诠释：（参见1997年6月10日《南洋商报》刊载“郭洙镇、许子根、江真诚关于1996年教育法令的联合书面谈话”）

其一，郭洙镇律师（时任我国国际贸易和工业部副部长）：“统考草创时期，遇上困难。后来的解决是政治上的解决，而不是法理上的解决。条件是它只能当作是学校的内部考试，只有校内生可以考，而不准外校生参与。1996年教育法令69条4(C)明文规定教育机构可以设立内部考试。这就比较明确。而统考是被认为是学校本身的考试。”

其二，江真诚博士（时任槟城州行政议员）：“1996年教育法令69条4(C)内容是说，每个学校都可以举办自己的内部考试，而不须要经过特殊的批准。所有60所独中一齐来作共同的内部考试就是独中统考。所以有了这个69条4(C)之后呢，独中统考的法理位置就比以前来得肯定。”

此外，1993年8月23日，教总主席沈慕羽强调，只要政府承认独中统考文凭，开放统考没有问题。（参见1993年8月24日《南洋商报》报道）

上述文献进一步说明，独中统考属于独中内部考试，不宜对外开放。因此，既然丹斯里方多次表示，正副首相对过丹中华中学可以参加独中统考。那么，就有劳丹斯里方请示正副首相发出正式批文。

八、回顾历史与正视现实

丹斯里方，我愿意和您一起回顾 56 年前华文中学改制那一页惨痛的历史：

1956 年 6 月，马来亚联合邦立法议会通过《拉萨报告书》。该报告书提出单元化教育政策“最终目标”。同年 8 月 16 日，槟城钟灵中学与英殖民地政府签订合约，接受特别津贴金，改制为准国民中学。但此事秘而不宣，至次年 5 月 14 日才由新闻部公布合约内容。钟灵中学的改制，为日后政府采取逐个击破策略，推行华文中学改制的政策奠定基础。其后，1957 年 9 月和 10 月，芙蓉振华中学和昔加末华侨中学先后接受改制为准国民中学。政府成功突破这两个缺口，复通过《达立报告书》和《1961 年教育法令》，使华文中学改制付诸法定施行，导致全国百多所华文中学接受改制成为国民型中学。

当年，教总主席林连玉奔走疾呼，“宁可放弃政府教育津贴，也要把华文独中办下去”，大力反对华文中学接受改制。因而遭受当局褫夺公民权和吊销教师执照，晚年生活清贫，所幸获热心福建籍同乡接济生活。

马来西亚华文教育发展，历经艰辛苦难，虽没有抗日战争“抛头颅、洒热血”的悲壮一页，但是，林连玉的遭遇，教总顾问严元章的被驱逐出境，董总主席林晃升和教总主席沈慕羽为华教身陷囹圄……却也尽见华文教育不寻常的际遇和辛酸的处境。

丹斯里方，我要郑重的声明，董总从来没有阻挠关丹中华中学的建校工作。既然您已于 2012 年 6 月 26 日注册了“关丹中华中学私人有限公司”，备妥 21 英亩校地，筹足千万建校基金，那么，就请按照现有批文的指示，进行建校工作吧。

不过，我诚恳地希望，以您在官方的影响力，可以协同董总和华团向教育部争取承认独中统考文凭，并使独中统考成为公共考试。这样，相关问题就可以应刃而解了。

丹斯里方，我也要请您一定要关注《2013–2025 年马来西亚教育发展大蓝图初步报告》不利于各层级华文教育发展的各项计划与措施。它们一旦付诸实施，将极大危害整体华文教育的生存与发展。际此民族母语教育生死存亡，我诚挚地期望丹斯里方能和我们一道，共同向当局争取修订《2013–2025 年马来西亚教育发展大蓝图初步报告》，让华文教育得以健全发展，嘉惠民族子女，泽被社稷。

感谢丹斯里方拨出宝贵时间阅读这封长信。谨致
商祺



马来西亚华校董事联合会总会（董总）
署理主席

敬启
(邹寿汉)

董总 Dong Zong